

立法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就「提升香港整体持续竞争力」动议辩论总结发言（只有中文）

\*\*\*\*\*

以下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缺席期间）今日（五月三十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就「提升香港整体持续竞争力」动议辩论的总结发言：

主席：

我非常感谢今日有多位议员就有关提升香港整体持续竞争力的动议发言。我亦留意到有六位议员就动议提出修正案。今日的发言很精彩，听见大家谈到持续提升香港整体竞争力所涉及的范畴，包括人口政策、土地政策、教育政策及人才培养，这些全都是正确的，因为要提升竞争力，一定要令香港成为宜居城市，有土地让我们发展商贸活动；没有教育政策又如何提升香港的竞争力呢？所以这些全都很重要。简单来说，其实今日的讨论涉及政府和立法会多方面的工作，相信在未来的日子，在施政和论政的时候，我们可以不断强调如何提升竞争力是我们首要考虑之一，因为持续提高香港竞争力是香港全体市民福祉所在。

今日我的发言会稍为简单，会因应发展产业及相关政策方面，就政府最近的一些措施提出报告予大家考虑，并作出响应。

### 发展产业政策

---

发展全面的产业政策是政府在发展经济方面的「重中之重」。行政长官在《施政报告》中已明确表示要凭借香港的优势，把握全球重心东移和国家实施「十二五」规划所带来的机遇，配合「适度有为」的政府作用，发展多元产业，满足港人多方面的需要。

为制订全面的产业政策，行政长官在今年一月宣布成立「经济发展委员会」（经委会）。经委会会研究如何用好香港固有的优厚条件，和国家给香港的机遇；并着力研究扩阔经济基础，促进长远发展的整体策略和政策，检视有助经济进一步发展的行业。经委会及辖下各个工作小组已投入运作。我们有信心经委会的具体建议，能適切协助推动香港的长远经济发展。

### 巩固传统支柱产业

---

财政司司长在《政府财政预算案》（《预算案》）中指出，传统支柱产业是香港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在国际上拥有明显的优势及竞争力。

为保持香港的竞争力，政府一直有支持四大支柱产业（即「贸易和物流业」、「旅游业」、「金融业」和「工商业支持及专业服务」）的发展，以巩固它们对经济发展的动力。举例来说，政府已预留土地供物流业发展现代化物流设施；并会探讨如何善用现有港口设施，以配合「贸易和物流业」未来发展；以及继续推动运输基建项目。政府亦会协助本港企业开拓新市场，令「贸易和物流业」发展更多元化。

在「旅游业」方面，政府会在旅游基建、酒店供应、市场推广、服务配套等多方面再下功夫。而经委会辖下的会展及旅游业工作小组已展开工作，探讨香港旅游业的发展方向。

张华峰议员于修正案中强调政府需要继续促进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方面的工作。事实上，政府一直有大力推动「金融业」的发展。

在推动资产管理业发展方面，政府以多管齐下的措施，凝聚市场条件，协助香港发展成为涵盖注册、产品制造、投资管理及销售推广等的全面基金及资产管理中心。例如我们在今年初已向立法会提交《2012年税务及印花税法例（另类债券计划）（修订）条例草案》及《2013年信托法律（修订）条例草案》。这两项条例草案旨在改善伊斯兰金融平台和改革信托法，进一步缔造有利资产管理业的环境。《预算案》中建议把现时离岸基金豁免缴付利得税的投资范围，扩大至包括买卖于香港没有物业或业务的海外非上市公司，让私募基金也享有离岸基金的税务豁免安排。我们相信这些措施能够使香港成为基金取得国内外项目的基地，并创造不同种类的就业机会。

在保险业方面，政府一方面透过完善的规管制度及税务方面的宽减，吸引各地的企业来港设立专属自保保险公司；另一方面则透过不同的途径，推广专属自保保险业务。

人民币业务是我们努力拓展的金融范畴，最近期的发展包括内地监管机构已于今年三月，公布扩大「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即RQFII）试点的安排。这措施有利于香港市场推出更多创新和多元化的人民币投资产品，有助推动人民币国际化。

为进一步推动金融业发展，行政长官亦成立了「金融发展局」，就如何推动金融业发展和强化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向政府提供意见及建议。金融发展

局及辖下各个小组已全面投入运作。

至于「工商业支持及专业服务」，我们会继续透过《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协助服务业包括工商业支持和专业服务，以优惠待遇进入内地市场，协助业界把握商机。

## 扶助新兴产业

---

政府希望可以发展多元产业，将产业「做多做阔」；透过支持新产业的发展，可令经济基础更多元化。多位议员包括莫乃光议员、卢伟国议员和邓家彪议员都在修正案提及要推动扶助新兴行业，使产业发展多元化。现时，政府有多项措施扶植新兴行业，特别是创新科技，及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

在创新科技方面，政府致力缔造有利发展创新科技的环境，加强在硬件、政策和资源方面的配套，以促进「官产学研」的合作。具体措施包括扩大「创新及科技基金」的资助上限及范围、优化该基金下的「小型企业研究资助计划」、增加「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的回赠水平、延长四所研发中心的营运期，以及展开科学园的第三期工作等。其中，《预算案》中公布，由2013至14年度起，政府会透过「创新及科技基金」向六所从事科技研发工作，并指定为本地公营科研机构的院校，提供每年每所上限为四百万元的拨款资助，为期三年，以提升它们进行技术转移及科研成果实践化的能力。香港科技园公司亦会为培育年青科技企业企业家提供创业支持。

政府亦透过「创意香港」办公室与业界紧密合作，推动创意产业的发展。我们会向立法会申请为「创意智优计划」额外注资三亿元，以继续资助活动项目，培育人才、拓展外地市场、建立品牌，以及举办大型创意活动，以巩固香港作为亚洲创意之都的地位。

为推动设计业的发展，政府资助在创新中心营运的「设计创业培育计划」，为新成立的小型设计公司提供支持。另外，数码港举办的「数码港培育计划」会支持新进的数码娱乐及信息科技公司，进驻数码港企业中心的培育公司可免租使用办公室或享有租金优惠。

在场地提供方面，前身为荷李活道已婚警察宿舍将改造成名为「元创方」的创意中心，提供约一百三十间工作室供创作、展示和销售创意产品。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亦已将北角油街前皇家香港游艇会会所改建为视觉艺术展览及活动中心，并已于今年五月启用，提供场地作为培训新进视觉艺术人才及促进交流的平台。

我们亦有适当措施在人才培养方面支持配合产业发展。我留意到邓家彪议员及莫乃光议员的修正案中亦有提及人才培养及教育的事宜。我会稍后作出回应。

### 维持香港优越的营商环境

---

我们十分认同议员有关维持公平营商环境的意见，并会继续从多方面，包括促进方便营商、支持中小企，及推动可持续及公平的竞争平台，维持香港优越的营商环境。

政府会继续与商界及相关各方紧密合作，通过「方便营商咨询委员会」及辖下专责工作小组，共同研究如何优化香港的营商环境规管，并推行各项利便营商措施及计划。

政府一直从多方面支持中小企，以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具体来说，我们已将「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下「特别优惠措施」的申请期延长一年至二〇一四年二月底，及建议将「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下每家中小企业的累计资助上限，在符合额外条件下，由十五万元增加至二十万元。由今年三月一日起，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为每年营业额少于五千万港元的香港企业推出「小营业额保单」计划，为出口商的投保增加灵活性，计划下保户在同日起的两年内，更可以享有保单年费豁免及保费折扣。

我们亦会继续透过去年六月推出总值十亿港元的「专项基金」，协助香港企业升级转型、发展品牌和拓展内销市场，以提升它们在内地市场的竞争力。

为规管各行业可能出现的反竞争行为，并藉此推动可持续及公平的竞争，政府在二〇一二年订立《竞争条例》并获得立法会通过，以提升市场经济效益和促进自由贸易，达致商界和消费者的双赢。条例会分阶段实行。政府已于今年四月公布行政长官就竞争事务委员会主席和委员的任命。我们相信在长远而言，《竞争条例》有助本地企业加强与全球接轨，提升本身的竞争力。

### 人才培养、就业支援和培训

---

政府一直积极投资教育，以培育人才，促进社会流动，使香港能持续发展，维持竞争力。

在职业培训方面，香港职业训练局现时提供约二十六万个职业教育及培训学额。这些课程兼具专业知识及通识教育培训，理论与实践并重，修毕课程的学员既可立即投身职场，亦可继续进修。

另外，雇员再培训局亦根据「以市场为导向、就业为本」的方针发展课程，为十五岁或以上，具副学士学位或以下程度的合资格雇员提供多元化的培训课程。

在鼓励及支持就业方面，劳工处提供一系列全面及免费的就业服务，并因应有不同就业困难的求职人士的需要，推出针对性的就业支持服务，包括「中年就业计划」及「就业展才能计划」。

## 分享经济成果及劳工权益

---

在致力推动发展经济的同时，我们亦关注贫穷人口以及劳工权益的问题。

扶贫是政府的其中一个施政重点，目标是为社会上有能力工作的弱势社群提供自力更生、改善生活的机会，并以公共资源照顾不能自助的人士，使普罗大众能分享经济成果。

就工时政策方面，政府会小心考虑香港整体的长远利益，在合理平衡雇主及雇员利益的前提下，循序渐进地改善雇员的权益和福利。新成立的「标准工时委员会」已于五月举行首次会议。我们相信委员会的平台有助推动社会就这个复杂的课题进行知情和深入的讨论，从而建立共识，厘定未来路向。

## 改善环境

---

政府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并将投放更多资源，将香港建设成一个宜居、健康和绿色的国际城市。

近年，政府推行一系列针对污染源头的措施，以改善香港的空气质素。政府亦于去年联同广东省公布珠三角地区的新减排计划，为香港及珠三角定下二〇一五和二〇二〇年的空气污染物减排目标。

在废物管理方面，政府的整体方向是以「减废为先」。刚推出的《资源循环蓝图》分析废物管理的挑战和机遇，为未来十年废物管理阐述整套策略、具体目

标、政策措施和行动时间表。

政府亦会制订在公营与私营界别推动绿色节能建筑的实施策略及行动计划，鼓励私营企业开展减碳工作，以推动低碳生活。

## 维护廉洁、人权法治及新闻自由

---

胡志伟议员及陈家洛议员的修正案中提出要维护香港的廉洁环境、人权法治及新闻自由。

我必须强调，廉洁是香港其中一个核心价值。廉政公署会继续实践肃贪倡廉的使命，采取「三管齐下」策略，结合执法、防贪和小区教育，透过廉政公署的专业团队，全方位打击贪污。

在人权方面，法例上的保障详载于《基本法》、《香港人权法案条例》及其他相关条例，并建基于法治和司法独立。政府会继续按照《基本法》及相关条例保障市民的权利，亦坚决维护言论和新闻自由。

## 总结

---

林大辉议员提出的动议辩论，带动关乎香港经济、社会以至民生发展的多方面讨论，实在很有意思。林大辉议员在议案中提到《2013年中国城市竞争力蓝皮书：中国城市竞争力报告》中，指出香港的竞争优势增速正在放缓；而刚才亦有议员提到有关产业结构、经济高度依赖金融及地产业；及社会炒作气氛等多方面的忧虑。

我希望再次指出，政府是十分重视产业多元化的发展，以维持香港整体的竞争力，而金融及保险业和地产业实际上只分别占本地生产总值的百分之十六点一及百分之五点六，可见香港并非单一依赖金融和地产业。另外，过去数年政府做了大量工作，包括在物业市场征收额外印花税及推出一系列需求管理措施，冀望能够把物业市场亢奋对金融稳定可能造成的风险降低。

各位议员在辩论中提出的个别具体建议，我会转达有关政策局。我们相信，只要社会各界同心协力，香港会继续发挥竞争优势，在经济发展再创新里程，作为让人安居乐业的家。

多谢主席。

完

2013年5月30日（星期四）

香港时间21时40分